

泰州市体育局

泰州市体育局关于做好中秋、国庆期间 安全工作的通知

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

中秋、国庆长假临近，为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切实做好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各类事故，营造良好的节日氛围和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根据市安委办《关于做好中秋国庆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精神和局领导指示要求，现就做好我局中秋、国庆期间有关安全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安全责任

各处室和各直属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省、市关于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刻认识做好节日期间安全生产的重要性，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树牢底线思维、红线思维。按照“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周密筹划安排部署。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要主动谋划、妥善安排布置，分管负责人要以主要精力抓好本单位节日期间安全工作。各单位要进一步强化危机意识，加强新修改《安全生产法》（自2021年

9月1日起施行)的宣传普及,抓安全形势分析,抓安全隐患排查,抓安全应急演练,抓安全责任落实,切实把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抓实、抓细、抓到位。

二、抓住工作重点,提高安全保障水平

针对节日放假时间长、人员流动大、干部职工因前期疫情原因“补偿性”出游意愿强烈的实际,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开展节前安全教育和隐患排查工作,对用电设备进行检查,防止电气火灾事故的发生;针对人流密集型的健身场馆、体育赛事活动、体育彩票市场销售方面的安全隐患,严格制定并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加强安全消防演练,切实提高消防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保障能力。保证消防设备设施齐全完好,确保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节日期间如有举办各类赛事活动的,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严格审批把关,制定安全措施,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市体彩中心要结合日常巡查对各销售站点进行一遍安全检查和指导;市体校要针对开学前市联合检查组检查验收时指出的问题,逐条抓好整改落实,最大程度消除安全隐患,特别是食堂燃气使用、饮食卫生和学生宿舍用电、防火;市体育中心要在对外开放的场馆、场地、设施显著位置张贴运动健身安全提示。各直属单位要结合“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扎实抓好各自建筑的排查工作,建立隐患清单,制定整治措施。要加强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统一在户外集中点停放充电,坚决禁止违规停放、飞线充电、进梯入户。

节日前，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要将办公场所的笔记本电脑等办公设施全部关闭，切断电源；各类文件资料入柜上锁；关好门窗，做好雷电、暴雨、台风等恶劣天气的防范工作。

三、严格值班值守，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节日期间，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严格执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节假日期间值班工作的通知》要求，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值班人员 24 小时值班制度，及时关注可能发生的突发疫情、极端天气等情况，及时进行安全提示，做好应急处置。值班人员做好交接工作，严禁出现缺岗、脱岗现象。加强信息收集和事故报告制度，确保安全生产信息及时、准确、畅通。要结合实际，进一步修订完善应急救援方案，适当组织演练，做到任务到岗位、责任到人、管理到位，一旦发生安全事故，要及时上报，启动应急预案，果断采取措施，控制险情，把事故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

节日前，局领导将带队对各单位节假日期间安全工作进行检查，并听取各单位情况汇报，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